

证券代码：430737

证券简称：斯达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1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0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体制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修订《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修订《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无锡斯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